

宁夏大学部门公文

人力资源部〔2025〕54号

关于李天紫等同志退休的通知

各单位：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李天紫等6名同志已达到退休条件，自2025年8月31日起退休，名单如下：

李天紫，女，外国语学院，教授；

马真，男，外国语学院，副教授；

滕明荣，女，法学院，教授；

吴素萍，女，信息工程学院，教授；

陈斌，男，民族预科教育学院，七级职员；

朱宁生，男，教学实验农场，高级技师。

请有关单位做好工作交接事宜，并通知本人到人力资源部办理退休手续。具体流程如下：

1.通知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休人员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前往社会保障卡所属银行开通金融功能，正高级职称人员需将正高级职称证复印件交至社保管理办公室（910室）。

2.退休人员到人事管理办公室（914室）领取《宁夏大学退休

人员离岗通知单》，到各有关单位办理退休手续。

3.退休人员持各有关单位签字（盖章）的通知单，携带本人近期一寸免冠彩色照片 1 张，到人事管理办公室（914 室）办理退休证。

4.退休证办理后，请到综合办公室（913 室）取回本人出国（境）证件。

人力资源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2025 年 8 月 1 日

人力资源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2025 年 8 月 1 日印发

（共印 8 份）